郑湖乡2024年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

为了切实做好我乡防御汛期强降雨期间或者之后，滑坡、崩塌、泥石流、地面塌陷、地裂缝、地面沉降等突发地质灾害的应急处理工作，及时有效地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、财产等方面的安全，最大限度地降低险情隐患、减轻灾害损失，提高面临安全事故的快速反应能力，根据《2024年度沙县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》的要求，结合本乡实际，特制定2024郑湖乡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。

一、汛期地质灾害危险区域范围和转移对象。

目前我乡有徐墩村、高地村等2个地质灾害点，受威胁村民7户27人，其诱因主要是雨季暴雨冲刷造成地表水渗透产生裂缝，从而引起滑坡、崩塌或泥石流等地质灾害。

汛期应把以下范围内的群众列为转移对象：

1.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山坡、边坡建筑物内的群众。

2.易发生泥石流山沟及沟口（低洼）地带的群众。

3.已查明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群众。

4.其他在汛期易发生地质灾害、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地带的群众。

二、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

**（一）组织应急领导小组**

为了确保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顺利进行，调整充实全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健全全乡地质灾害防治体系、组织指挥郑湖乡地质灾害群众转移工作。2024年郑湖乡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兴栋 乡党委副书记、乡长

副组长：陈 辉 乡人大主席

钟丽丽 乡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孙 晶　乡组织委员

费 凡 乡党委宣传委员

林俊锋 乡统战委员、人武部长

林 虹 乡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

成 员：吴国龙 乡党政办主任

张明惠 乡社会事务办工作人员

廖丽蓉 乡水利工作站站长

俞怡展 乡食安办主任

罗唯贵 郑湖自然资源所所长

陈永煌 高砂派出所所长

黄桂豪 郑湖乡卫生院院长

温俊辉 郑湖自然资源所工作人员

胡开锋 郑湖自然资源所工作人员

各村自然资源协管员为地质灾害网络联系员。

**（二）职责分工**

1.乡人民政府加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的检查、督促和落实，组织干部群众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的监测、巡查和防范，发现险情要立即处理并上报，组织做好受威胁群众的转移和安置工作。超出乡人民政府处置能力的，要及时报告区人民政府。

2.村委会组织负责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避让的具体实施工作，做好日常地质灾害群测群防，做到责任到人，巡查监测到位，预报、警示和自救及时，转移路线及安全避险地点明确。

3.协管员及监测人员要做到巡查监测位置清楚，巡查监测到位，及时报告灾情险情和采取相应措施，协助村委会组织做好群众的转移避让工作。

三、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避让的应急响应。

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由弱到强一次分为五个等级：Ⅰ级，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很小；Ⅱ级，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小，Ⅲ级，（注意级），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很大；Ⅳ级（预警级），地质灾害发生能性大，Ⅴ级（预报级），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大。

**1.Ⅰ级—Ⅱ级应急响应**

在灾害发生可能性小的情况下，也应加强注意各地质灾害点的情况，包村干部和当地村（居）民对照防灾明白卡、避险明白卡的要求，做好防灾的各项防范准备工作。

**2.Ⅲ级应急响应**

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为三级时，乡人民政府及防汛小组应根据雨情做好值班工作，各村防灾负责人应适时组织对地质灾害 隐患点和危险区域进行巡查，隐患点和危险期区域防灾责任人、监测人、协管员要加强对地质灾害 隐患点和危险期区域的监测、巡查和防范；并及时启动《群众转移预案》，根据地质灾害险情和灾情，对危险性较大的地质灾害隐患和危险区域的群众，及时组织转移避让。

**3.Ⅳ级应急响应**

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为四级时，乡政府及防汛小组24小时值班，做好抢险救灾人员、物资准备；各村防灾负责人组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进行巡查；隐患点和危险区域防灾责任人、监测人和协管员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的监测、巡查和防范；并及时启动《群众转移预案》，根据地质灾害险情和灾情，对危险性较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内的群众，及时组织转移避让。

**4.Ⅴ级应急响应**

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为五级时，乡政府及防汛小组24小时值班，领导带班，并组织做好防灾救灾工作，县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和抢险救灾指挥系统时，乡政府，各有关部门及时启动《群众转移预案》立即组织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进行巡查和防范，同时派出应急小分队或者包村干部指导防灾救灾工作。

除上述情形外，各村要按照当地防汛抗旱指挥部的部署和地质灾害 群测群防的要求，加强日常管理，一旦发现地质灾害险情，要及时采取有效应急措施，并及时组织群众转移避让。群众避让期间，乡政府要积极做好转移避让群众的安置等工作。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已转移群众擅自回迁；台风和强降雨过后，乡政府各有关部门，确认地质灾害危险区域内岩土体处于稳定，确保安全的情况下，才能稳妥地组织已转移群众适时回迁，并及时组织开展地质灾害补充调查，更新地质灾害管理信息库。

四、转移工作的实施，包括应急发布信号、转移路线及临时安置场所或者安全地带。

乡政府要认真彻实施《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、建立和完善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制，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。各单位和当地村（居）民对照防灾明白卡、避险明白卡的要求，做好防灾的各项准备工作。各地质灾害范围的村民是地灾义务观测员，观测员应将地质灾害变化情况及时上报村委会，然后逐级上报。

各村应在区自然资源局的指导下，制定以人员紧急避险和财产转移为主要内容的防灾预案，健全群防群测体系，发现险情发布信号及时做好人员撤离工作，各村安全转移安置场所及安全地带设为各村村部。

五、实施群众转移预案的保障措施

（**一）救灾队伍保障**

加强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与救灾队伍建设，确保灾害发生后应急防治与救灾力量及时到位。建立专业应急防治与救灾队伍、成立应急救援志愿者组织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应急防治与救灾演练，提高应急防治与救灾能力。

**（二）救灾资金及物质保障**

我乡应根据当地防灾工作的需要，将地质灾害防治与救灾经费纳入计划与预算。地质灾害应急防治与救灾资金及物质分别按县财政局《财政应急保障预案》和区经贸局《区物质储备应急预案》规定执行。

**（三）地方救灾物质保障**

我乡应储备用于灾民安置、医疗卫生、生活急需等必要的抢险救灾物质，保证抢险救灾物质的供应。

附件：2024年郑湖乡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表

附件

2024年郑湖乡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

转移预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 号 | 地灾点名称 | 监测人 | 监测人联  系电话 | 受威胁  户数 | 受威胁  人数 | 转移路线 | 安置  地点 | 备注 |
| 1 | 高地村胡荣灶等2户宅后滑坡 | 胡德珍 | 15859857856 | 2 | 8 | 从危险区往北西方向顺简易公路撤离 | 村部 |  |
| 2 | 徐墩村王荣增（王洪图）等5户宅后滑坡 | 王洪图 | 13666968982 | 5 | 19 | 从危险区往南北方向简易公路撤离 | 村部 |  |
|  | 合 计 |  |  | 7 | 27 |  | 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三明市沙县区郑湖乡党政办公室 | 2024年3月15日印发 |
|  |  |